

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簡章

壹、依本校 107 年 7 月 16 日第 8 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貳、招生名額

| 科別 | 招生名額 | 部別 | 備註 |
|-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|
| 汽車修護科 | 數名 | 日間部 | 男女不限 |
| 水電技術科 | 數名 | 日間部 | 男女不限 |

參、報名資格：公私立國民中學(包括高中附設國中部)畢(結)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。

肆、招生範圍：全國各區

伍、報名方式

一、報名方式：採用「親自或委託他人現場報名」方式報名，免收報名費。

二、報名期限：7 月 18 日(三)至 8 月 15 日(三)止，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。

(例假日不受理報名作業)

三、報名地點：本校教學行政大樓二樓教務處。

地址：73242 台南市白河區新興路 528 號；電話：06-6852054#212。

四、繳驗報名資料：填寫報名表，繳驗畢(修)業證明書、國中會考成績單。

陸、錄取及比序方式

一、學生報名人數未超過學校核定續招名額者，全額錄取。

二、學生報名人數超過學校核定招生名額者，採當年度會考成績表現作為比序原則。

柒、錄取公告及報到時間：

一、錄取公告日期：107 年 8 月 16 日(四)上午 10 時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首頁。

二、報到日期：107 年 8 月 17 日(五)中午 12 時前。

三、報到地點：本校教學行政大樓二樓教務處。

捌、注意事項：凡經本校錄取考生，未依規定完成註冊，廢止其錄取資格。

玖、本簡章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